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上午10: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0年8月14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尹宏伟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名。此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0年8月28日公告；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2020年8月28日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合理，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0年8月28日公告。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0年8月28日披露的《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